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或其任何副本概不得直接或間接在美國，或在刊發或派發本公告屬違法的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刊發或派發。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要約。

本公告並不構成在美國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或要約邀請，亦不構成有關要約或要約邀請的一部分。本公告所述證券並無且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美國證券法」）登記，且除非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或根據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或於不受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規限的交易中進行，否則不得在美國發售或出售。本公司無意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本公告內所述任何證券或在美國進行證券的公開發售。



CHINA YUHUA EDUCATION CORPORATION LIMITED

中国宇华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6169)

完成配售現有股份 及 根據一般授權先舊後新認購新股份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事項已於2021年10月29日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完成，其中合共220,000,000股股份已以每股股份4.19港元的價格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承配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由於認購事項的所有條件已達成，本公司於2021年11月3日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以每股認購股份4.19港元的價格向賣方配發及發行220,000,000股認購股份。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0月27日的公告，內容有關配售現有股份及根據一般授權先舊後新認購新股份（「該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專有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事項已於2021年10月29日完成。合共220,000,000股配售股份已由配售經辦人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以配售價每股股份4.19港元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據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深知、盡悉及確信，承配人均為獨立第三方。緊隨配售事項後，承配人未成為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由於認購事項的所有條件已達成，本公司於2021年11月3日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以每股認購股份4.19港元的價格向賣方配發及發行220,000,000股認購股份。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為約914百萬港元。

本公司擬將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按以下方式動用：

- (i) 約360百萬港元將用於現有K-12學校轉型為高等職業學院(及準備未來將高等職業教育升格成為職業大學)。鑒於中國政府近期發展及推動中國高等職業教育的政策，本公司計劃將分別位於鄭州、焦作及漯河的現有3所K-12學校轉型為高等職業學院。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申請經營有關高等職業學院的許可證，相關監管部門正在審查申請。由於轉型符合中國鼓勵高等職業教育的國家政策，本公司認為，該等轉型將帶來較高回報，因此將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ii) 約454百萬港元將用於湖南涉外經濟學院開設新的校區；及
- (iii) 約100百萬港元將用於現有的3所大學加大投入開設職業本科教育。

本公司預計於2023年12月31日前全部動用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

下表分別載列本公司於(i)緊接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完成前；及(ii)緊隨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完成後的股權架構：

股東	緊接配售事項及 認購事項完成前		緊隨配售事項及 認購事項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光宇投資 承配人	1,917,500,000	56.82	1,917,500,000	53.35
其他股東	0	0.00	220,000,000	6.12
	<u>1,456,993,833</u>	<u>43.18</u>	<u>1,456,993,833</u>	<u>40.53</u>
總計：	<u><u>3,374,493,833</u></u>	<u><u>100.0</u></u>	<u><u>3,594,493,833</u></u>	<u><u>100.0</u></u>

承董事會命
中國宇華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光宇

香港，2021年11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光宇先生、李花女士及邱紅軍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志學先生、陳磊先生及夏佐全先生。